

岚皋县水利局 文件 岚皋县财政局

岚水发〔2021〕88号

岚皋县水利局 岚皋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水利救灾资金计划的通知

孟石岭镇、南宫山镇、石门镇、四季镇、大道河、官元镇、蔺河镇、堰门镇：

根据市水利局《关于下达2021年第四批省级水利救灾资金计划的通知》（安水规计发〔2021〕35号）、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的通知》（安财农〔2021〕51号）文件精神，为做好水利救灾工作，尽快开展生产自救，现将2021年省级水利救灾资金计划下达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计划共下达省级水利救灾资金70.00万元，其中：孟石岭镇4.00万元，南宫山镇6.80万元，石门镇9.00万元，四季镇3.00万元，大道河镇5.60万元，官元镇4.50万元；蔺河镇24.10万元；堰门镇13.00万元，主要用于农村饮水安全

巩固提升及水毁修复工程 27 个。具体项目详见附件 1。

二、本次下达的省级水利救灾资金项目要严格按照《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要求，急事急办、特事特办，实施方案分级审批后尽快组织开展水利设施水毁修复。项目实施过程中，要严控工程建设规模，加快修复进度，并保质保量完成工程建设管理工作任务，提升水旱灾害防御能力。项目完成后，要及时组织竣工验收。

三、本次实施的工程项目要严格按照省财政厅、省水利厅印发的《水利发展资金使用管理办法》（陕财办〔2018〕17号）、《水利发展资金绩效管理办法》（陕财办农〔2018〕6号）等相关规定，加强项目资金管理、绩效评价和监督检查，严格工作流程，规范操作行为，确保资金安全高效，及时发挥使用效益。

附件：

- 1、岚皋县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及水毁修复工程项目计划表
- 2、省级水利救灾资金绩效目标表



抄送：市水利局、市财政局

岚皋县水利局办公室

2021年10月11日印发

附件 1

岚皋县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及水毁修复工程项目计划表

序号	镇名称	村(社区)名称	供水工程名称(村组或小地名)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投资 (万元)	实施单位	备注
	合计				70		
	孟石岭镇				4		
1	孟石岭镇	桃园村	桃园村二组供水工程	增加 DN200 排洪管 200 米, 开挖回填及堰塘恢复。	3.0	孟石岭镇人民政府	
2	孟石岭镇	草坪村	草坪村一组供水工程	更换原过滤池滤料, 更换 DN75PE 管 100 米, 增加排气及排污设施。	1.0	孟石岭镇人民政府	
	南宫山镇				6.8		
3	南宫山镇	溢河村	溢河村二组郭家堡供水工程	蓄水池漏水处理, 基础加固处理。	0.80	南宫山镇人民政府	
4	南宫山镇	溢河村	二组金竹园供水工程	新建 5m ³ 蓄水池 1 座, 水泵及电线。	1.50	南宫山镇人民政府	
5	南宫山镇	溢河村	二组小弯梁供水工程	新建取水口 1 处。	1.00	南宫山镇人民政府	
6	南宫山镇	溢河村	五组娄道晚、娄道兴等三户分散供水工程	更换 PE20 管道 1300 米。	0.50	南宫山镇人民政府	
7	南宫山镇	天池村	天池村三组供水工程	新建集水井 1 口、蓄水池 1 座、安装输供水管道。	3.00	南宫山镇人民政府	
	石门镇				9.00		
8	石门镇	平安村	平安村关垭子人饮工程	新建取水口 1 处, 5m ³ 过滤蓄水池 1 座, 管道 500 米。	6.50	石门镇人民政府	
9	石门镇	月星村	二组唐照银人饮工程	新建水源工程。	2.50	石门镇人民政府	

附件 1

岚皋县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及水毁修复工程项目计划表

	四季镇				3.00		
10	四季镇	月坝村	二组陈声美等三户供水工程	新建取水口及配套设施。	1.00	四季镇人民政府	
11	四季镇	竹园村	陈楚银户供水工程	从大沟引水到户管道 1000 米。	2.00	四季镇人民政府	
	大道河镇				5.60		
12	大道河镇	东坪村	五、六、一组供水工程	浇筑混凝土垫层抬高底板或者重新安装排污管。	0.90	大道河人民政府	
13	大道河镇	白果坪村	摇风殿（林家堰塘）、庄房坪供水工程	新建蓄水池 1 座。	4.00	大道河人民政府	
14	大道河镇	淳风村	八组（龚心秀家）供水工程	更换管道，修建防洪挡墙。	0.70	大道河人民政府	
	官元镇				4.50		
15	官元镇	吉安社区（原龙洞村）	吉安社区十组供水工程（陈耳沟）	规范安装电源，埋设排污管道。	0.50	官元镇人民政府	
16	官元镇	吉安社区（原龙洞村）	吉安社区八组供水工程（秀沟湾）	修建取水口和蓄水池，更换饮水管道。	4.00	官元镇人民政府	
	蔺河镇				24.10		
17	蔺河镇	茶园村	二组谭家老屋场供水工程	修建蓄水池 10 立方米。	5.00	蔺河镇人民政府	

附件 1

岚皋县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及水毁修复工程项目计划表

18	蔺河镇	茶园村	八组花屋场供水工程	对过滤池进行改造。	1.00	蔺河镇人民政府	
19	蔺河镇	和平村	二组供水工程	更换老化 DN32 水管 2500 米。	5.10	蔺河镇人民政府	
20	蔺河镇	和平村	二组余德兵等 5 户供水工程	新建集水井 1 口，枯水季节抽水使用。	1.00	蔺河镇人民政府	
21	蔺河镇	蒋家关村	六组垭子沟供水工程	重新选址，新建蓄水池（40 立方米）1 座。	8.00	蔺河镇人民政府	
22	蔺河镇	新建村	一组周家湾供水工程	改造过滤池 1 座。	1.00	蔺河镇人民政府	
23	蔺河镇	新建村	三组龙王庙供水工程	新建蓄水池 1 座。	3.00	蔺河镇人民政府	
	堰门镇				13.00		
24	堰门镇	堰门村	一组曹家梁供水工程	蓄水池进行防渗处理。	1.50	堰门镇人民政府	
25	堰门镇	堰门村	二组马家院子供水工程	新建水源工程 1 处。	3.50	堰门镇人民政府	
26	堰门镇	堰门村	一组卢家祠堂院子供水工程	修建蓄水池 1 座。	3.50	堰门镇人民政府	
27	堰门镇	长征村	二组饮水工程	新建取水口 1 处，铺设管道 1200 米。	4.50	堰门镇人民政府	

附件 2

省级水利救灾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所在县区	安康市岚皋县			
县级财政部门	岚皋县财政局	县级主管部门	岚皋县水利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补助	70		
	市县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加快推进农村饮水设施修复, 及时恢复供水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毁堤防修复数量 (处)	
			水毁水利设施修复数量 (处)	27
		质量指标	工程施工设计标准符合规范率	100%
			工程施工监理符合规范率	100%
			工程施工验收符合规范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 (工程) 完成及时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主管单位满意度 (《》**%)	≥98%
			服务群众满意度 (《》**%)	≥95%